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事项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2月20日，本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方案的议案》。截至目前，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本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关于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申请，并于2013年4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30242号)。

本公司已于2013年6月3日向香港联交所提交了关于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 A1 申请表(A1 Submission)，并于2013年6月6日正式获得香港联交所下发的受理函。

本公司已于2013年9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申请的《关于核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到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48号)，核准本公司将现有的111,993,354股境内上市外资股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等事项。

本公司的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尚需通过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的上市聆讯，能否获得香港联交所的最终批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董事会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联系以下主要当事方:

1、H股上市申请人: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132号

项目负责人:李如才

项目经办人:王曙光、杨亮、陈姣

电话:0756-8135888

传真:0756-8891070

2、中国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项目负责人:余志情

项目经办人:胡晋、沈忱、张华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419

3、境外独家保荐人:国信证券(香港)融资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德辅道中199号无限极广场16楼1604-6室

保荐代表人:叶国均

项目组成员:应仁基、黄美盈、黄小莎、张欣

电话:00852-28998300

传真:00852-28997240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30日